

周口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全面落实《周口市政务公开工作任务清单》及相关文件精神，认真组织，对照清单要求，扎实开展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效。

一、领导重视，确保政务公开落到实处

做好粮食储备系统政务公开工作，是让人民群众了解、监督粮食储备工作的有效途径。为了使政务公开工作不流于形式，不走过场，我局建立政务公开长效机制和监督机制，使政务公开成为一种自觉的意识和行为，将政务公开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先后多次召开会议，落实责任，成立了由局党组书记、局长张翼飞任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为副组长，局机关各科室、局直各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并结合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实际，研究制定《周口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意见》，进一步明确了政府信息公开的指导思想、主要任务、方法步骤等内容。明确由办公室、储备管理科负责组织政府信息公开的办理、材料报送及宣传报道等工作，为持续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供了组织保证。

二、内容明确、重点突出

为保证政务公开工作健康有序地开展，我们遵循公开、公正的办事原则，结合单位实际情况，对政务公开项目、内容等进行了全面的梳理和明确。优化网站模块设置，及时更新网站内容，2023 年以来局机关网站共发布文件、信息共计 301 篇。在网站显著位置公布了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领导班子成员、部门职能、科室岗位职责等内容；在网站政务公开栏分类详细公布了粮食部门权责清单、政策法规、行政处罚及案件办理流程；网站专设粮食调控专栏，及时公布粮油调控信息，方便广大市民及时了解粮油质量、价格方面的信息。同时完善传统公开方式。通过在办公楼显著位置开辟政府信息公示栏、宣传展板等，把机构设置、职能职责、行政审批、便民服务、政策法规、三公经费支出、人事调动、办公用房清理以及广大市民关心的粮油价格、市场供应等情况适时进行详细公开。

三、完善信息发布内容审核程序

认真落实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要求，指定专人负责网站运行管理，完善《周口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网站管理制度》，严格履行网站信息发布程序。所有对外公开信息都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并制定《周口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网站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工作制度》，进一步规范信息编发工作流程，按照“谁公开谁审查”“谁审查谁负责”和“先审核后公开”的原则，明确保密职责，严格审查程序。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0	8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单位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能够积极、主动对待，对相关工作信息进行及时、全面的公开，但由于工作人员技术能力有限等原因，造成公开效果与上级要求和群众需求存在一定差距。主要表现为：一是有待进一步花大力气，下大功夫加强政务公开工作力度。二是公开的内容不具体，重点不突出，对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应该公开的未能做到全部公开，使群众难以了解全貌。三是许多应该事前公开的内容变成了事后公开；有的公开内容长期没有更新或缺乏动态内容，失去了公开的意义。这些问题都需要我们认真研究，切实解决，不断把政务公开工作推向深入。下一步工作措施：严格按照市委、市政府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和规范政务公开行为，采取多种形式、多渠道进行政务公开，进一步拓展覆盖面，让群众更多地参与到政务公开中，把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各类事项作为公开的重点，进一步加大公开力度，接受人民群众监督，把政务公开办成一个群众满意的民心工程。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